

证券代码：833003

证券简称：ST 缇奇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缔奇智能（河南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8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尚海芝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董事尚陈芝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闵文杰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（如有）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缔奇智能（河南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>的

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情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缔奇智能（河南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经审计的 2020 年半年度报表显示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24,276,247.58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6,380,000.00 元，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-13,849,496.74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。详情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缔奇智能（河南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（二）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缔奇智能（河南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8 日